

「行政院地方創生會報」第 9 次工作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8 年 8 月 30 日(星期五)上午 9 時

貳、地點：本會第 610 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陳主任委員美伶 紀錄：鄧育奇、張鎮修

肆、出(列)席單位及人員：詳簽到單

伍、會議結論

一、南投縣埔里鎮地方創生計畫

(一)「亞太科技生態農業中心」事業提案，請國立暨南大學於本(108)年 10 月 15 日前向農委會申請學界科專計畫；本案成立公司後，如有需要，可向國發基金申請天使創投資金。

(二)「生態共和好埔里」事業提案，請提案單位成立公司後，向國發基金申請天使創投資金。

(三)「打造醫養護合一的 Long Stay 生活產業」事業提案，均由民間投資自辦，原則支持，如涉及長照業務，其興辦主體請依長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。

(四)「埔里品牌塑造計畫」事業提案，與經濟部「小型企業創新研發計畫」屬性不符，請埔里鎮公所再行調整事業提案內容。

(五)「族群特色料理的傳承與研發」事業提案，同意以 240

萬元為經費上限，由文化部「推動文化創意產業計畫」項下支應。

- (六)「埔里多功能花卉及農特產品展售中心活化-秋季展售活動(短期)」事業提案，同意以 500 萬元為經費上限，由農委會農糧署協助。
- (七)「埔里多功能花卉及農特產品處理展售中心整建(中長期)」事業提案，涉及土地及建築物得有償或無償撥用之疑義及可行方式，請本會國土處於 1 周內洽詢有關機關意見後，視評估結果再議。
- (八)「外語指示路牌與智慧化系統建置」事業提案，交通部觀光局同意以 700 萬元為經費上限，協助辦理外語指示路牌建置；至於智慧化系統建置，請埔里鎮公所及南投縣政府另行申請經濟部智慧城鄉計畫辦理。
- (九)「打造埔里入口門戶意象、綜合球場旁公園景觀改造計畫及長壽公園景觀改造計畫」事業提案，同意以 2,125 萬元為經費上限，由內政部「城鎮之心工程計畫」項下支應。
- (十)「兒童探索教育公園」事業提案，其中「埔里國小與育英國小」部分，同意以 320 萬元為經費上限，由教育部「多元特色遊戲場示範計畫」項下支應；至於「國立暨南大學」部分，同意由教育部體育署「探索教育四年計畫」項下協助，並請國立暨南大學儘速提出經

費需求資料送請教育部確認。

- (十一)有關「埔里觀光與生活圈 BUS 接駁系統」同意以 360 萬元為經費上限，由交通部「公路公共運輸多元推升計畫」項下支應。
- (十二)「枋城疏洪道親水空間整治計畫」事業提案，同意以 4,100 萬元為經費上限，由經濟部「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」項下支應。
- (十三)「觀音瀑布步道修建工程及蜻蛉濕地公園」事業提案，請南投縣政府賡續進行步道修繕維護，若步道周邊邊坡仍有安全疑慮，請農委會林務局協助辦理。
- (十四)「水上瀑布賞蕨觀瀑步道」事業提案，同意以 400 萬元為經費上限，請交通部觀光局協助辦理。
- (十五)「建置 0-2 歲托育資源中心」事業提案，同意以 270 萬元為經費上限，由衛福部「建構 0-2 歲兒童社區公共托育計畫-托育資源中心」項下支應。
- (十六)「大學與在地產業連結課程」事業提案，同意以 500 萬元為經費上限，由教育部「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」項下支應，並請國立暨南大學於本年 9 月向教育部提出申請。
- (十七)「駐村藝術家」事業提案，同意以 300 萬元為經費上限，由文化部「藝術村營運扶助計畫」項下支應，

並請提案單位於本年 12 月前向文化部提出申請。

二、花蓮縣壽豐鄉地方創生計畫

- (一)本計畫已盤點壽豐「地、產、人」等資源，並針對當地特色產品，提出產業增值投資提案，後續建議可引進新創企業協助品牌設計，同時與電子商務平台共同合作，透過網路廣為行銷，再結合觀光工廠體驗或社區小旅行，讓大眾瞭解壽豐發展機會，吸引年輕人或退休人士返鄉或移居。
- (二)有關配合產業發展所需相關強化公共服務機能設施等生活配套，內政部及交通部等部會已有相關計畫可供協助，如有需求可再提出申請，以強化當地城鎮機能及環境整備。
- (三)各項事業提案部分，依下列媒合意見，由相關部會及國發基金提供資源協助：
 1. 「斜槓精實創業」事業提案，經濟部同意由「創意生活產業發展計畫」提供 60 萬元經費協助；另勞動部同意以 200 萬元為經費上限，由「培力就業計畫」項下支應，惟補助對象需為合作社、工會及協會等民間團體。
 2. 「農產加工技術培訓」事業提案，請農委會配合地方加工人才需求開辦相關培訓課程，提升小農加工技術。

3. 「莊園手釀創生平台」事業提案，請國發基金協助民間企業提出申請。
4. 「EMBA 花蓮放牧蛋小農聯盟」事業提案，請國發基金協助民間企業提出申請。
5. 「農產加工廠」事業提案，農委會同意以 50 萬元為經費上限，由農村再生實施計畫「農村社區企業經營輔導計畫」項下支應；因本年度申請期間尚未確定(約 10 月中旬至 11 月中旬)，時間確定後請農委會主動通知壽豐鄉公所及提案企業。
6. 「農產品直販所」事業提案，請國發基金協助民間企業提出申請。
7. 「寬頻基礎建設」事業提案，壽豐鄉公所表示中華電信已同意協助建置，請通傳會於「前瞻基礎建設計畫—普及偏鄉寬頻接取基礎建設」項下協助。

陸、散會(上午 11 時)。